

证券代码：300198

证券简称：纳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118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刘炜先生函告，获悉刘炜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刘炜	否	1,690,000 股	2016 年 8 月 8 日	2016 年 12 月 1 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23%
刘炜	否	2,028,000 股	2016 年 9 月 28 日	2016 年 12 月 1 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87%

注：表中 2016 年 9 月 28 日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2,028,000 股为公司实施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每 10 股转增 12 股所致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炜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52,359,3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8%，无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